

中共怀远县陈集镇委员会文件

陈发〔2020〕26号

陈集镇关于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方案

各村、镇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怀远县2020年村庄清洁行动实施方案》、关于印发《关于深化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方案》的通知怀妇〔2020〕16号文件要求，充分发挥全镇妇女群众半边天作用，更好地开展人居环境治理，深化我镇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，以创建“美丽庭院”为主题，以美化农村生产生活环境为目标，“以点带面”提升妇女素质和家庭生活品质，最广泛地把农村妇女动员和组织起来，最大限度地激发妇女内生动力和创造能力，为实现乡村振兴贡献巾帼力量。

（二）基本原则

1.发挥妇联组织优势和妇女主体作用。充分发挥妇联基层组织优势和妇女在家庭中的主力军作用，动员广大妇女积极参与“美丽庭院”创建，通过发动妇女、教育妇女、培训妇女、引领妇女从自身做起、从家庭做起，改变生活陋习，弘扬良好风尚，形成科学文明生活方式，有力推动“美丽乡村”建设。

2.统筹协调同步推进。镇、村妇联组织要做到工作进村、支持服务到村，紧密对接、主动融入全镇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点工作，统筹谋划，全面部署，做到“美丽庭院”建设与精准扶贫、环境保护同步推进、协同创建。

3.示范带动典型引领。要在工作中塑造典型、发现典型、树立典型，以示范户带动普通户、帮助困难户，以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带动“好婆婆”“好媳妇”“五好家庭”“最美家庭”“平安家庭”创建，形成共建共创、互帮互助、全面推动的常态化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创建目标

“美丽庭院”创建要达到“五美”标准，即居室美、院落美、厕所美、绿化美、家风美。

1.居室美。做到窗明几净，地面干净，床铺洁净，衣物摆放有序。

2.院落美。做到杂物不乱放污水不乱泼，垃圾不乱倒，家禽不乱跑，院落整洁有序。

3.厕所美。做到厨房干净卫生，炉灶节能环保，厕所无

异味。

4.绿化美。做到房前屋后打扫干净，栽花种树，瓜果飘香，居所优美。

5.家风美。做到夫妻和睦，尊老爱幼，科学教子，移风易俗，邻里互助，和睦相处。

通过庭院“五美”引导农村妇女从家庭做起，从改变生活方式和环境卫生入手，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，彻底消除农村家庭屋内“被子不叠、地面不扫、东西乱放、空气污浊”，室外“柴草乱垛、粪土乱堆、垃圾乱倒、污水乱泼、畜禽乱跑”的脏乱差陋习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宣传发动

村妇联要结合自身实际，制定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实施方案。召开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动员部署会，明确工作职责、工作步骤，将创建工作落实落细。要加强创建宣传力度，积极组织妇女干部群众，走村入户宣传“美丽庭院”创建的意义、标准，提高农村妇女创建“美丽庭院”的积极性和参与度，把镇党委、镇政府的相关要求化作每名家庭妇女的自觉行动，在全镇广大农村形成“凝聚巾帼力量 共建美丽庭院”的良好局面。

（二）集中创建

开展家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。镇、村妇联要充分发挥妇联主席、副主席、执委等妇联干部队伍作用，上门指导创建工作，开展家庭环境集中整治行动，彻底消灭卫生死角，清

理庭院杂物，引导广大妇女群众更新观念，强化环保意识，养成清洁卫生的良好习惯，实现居室美、院落美、厨卫美、绿化美、家风美“五美”创建目标。

（三）评选表彰

评选表彰先进典型。在集中整治、全面创建的基础上，按照“多中选好，好中选优”原则，在镇、村开展“美丽庭院”、“美丽庭院”示范户评选表彰活动，树立优秀典型，展现“美丽庭院”风采，使广大家庭和妇女看有样板、学有榜样、创有目标，切实发挥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在提升家庭幸福感、提高乡村生活品质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为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该项评选表彰活动将率先在全镇 2019 年的市级“美丽乡村”中心村大桥村，陈集村、瓦一村 2 个贫困村，我镇 2013 年首批“美好乡村”中心村君王村、乡镇妇联分管领导联系村瓦四村中进行，并要求这 5 个村在 6 月底前完成第一批“美丽庭院”评选。全镇其它村应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适时开展评选表彰工作，评选可以分期分批进行，创建达标一批评选表彰一批，并于 12 月上旬前全部完成，全镇村级“美丽庭院”评选户数要达到村总户数的 10%，由村两委负责挂牌；镇级“美丽庭院”示范户数达到村级“美丽庭院”总户数的 10%，由镇党委、镇政府负责挂牌。镇党委、政府将成立以人居环境整治分管领导为组长，镇宣传部、镇妇联、镇扶贫办、镇环保部门人员为成员的检查组，对全镇所有村级“美丽庭院”、镇级“美丽庭院”示范户进行统一检查验收，各村务必在评选的基础上继续督促保持，如有

反弹将进行摘牌。

各村要强化对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的落实，创新工作举措，压实工作责任，深入推进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，及时总结经验和不足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，不断巩固和提升创建成果。促进清洁、环保、绿色生活理念深入人心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提升生活品质，让人人成为“美丽庭院”的创建者、户户成为“美丽庭院”的受益者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职责任务

村两委、村妇联要把“美丽庭院”创建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任务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任务，责任分解到组，实行分片包保制度。坚持力量汇聚在村，村妇联干部要配合村两委真正扑下身子抓落实。发挥“妇女之家”阵地作用，切实把工作触角延伸到每一户家庭，每一名妇女群众。

（二）强化舆论引导，广泛宣传动员

村妇联和村两委干部、执委要广泛宣传动员妇女。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吸引和凝聚妇女群众，真正使创建工作热在基层、热在群众。要加强舆论引导，扩大活动影响力，提升活动成效，镇、村要充分利用村级的公共场所、庭院门前展示牌、广场绿地小标识等载体，投放实用、生动、直观的宣传品。要把创建活动开展情况及时上报镇妇联，展示活动亮点，共享经验成果，形成你追我赶、精彩纷呈的工作局面。

（三）强化重点帮扶，倡导互帮互助。在创建过程中，要充分发挥村级妇联和巾帼志愿者的作用，深入孤寡、残疾等生活不能自理的困难家庭中，帮助整理屋内屋外，院里院外，通过干净卫生的生活环境体验，提高困难群体的幸福感和满意度。

（四）强化督导考核，做好协调配合

各村妇联要争取村两委的大力支持，创新工作方法探索奖惩机制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力戒形式主义，对组织得力、活动丰富、成效显著的单位、个人和家庭典型大力表彰。“美丽庭院”创建工作将纳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文明创建考评细则，镇党委政府将适时组织现场观摩活动，展示成果，总结交流经验，提升创建水平。

六、材料搜集整理

各村妇联负责创建工作资料的搜集与整理，及时报送相关信息，信息报送要及时，一事一报，突出一个“快”字，并要续报工作进展情况；要图文并茂，多角度拍摄照片。邮箱：1622007344@qq.com，联系人：代巧玲；联系电话：15055203698。

中共陈集镇委员会

2020年5月23日